



林语堂随笔
幽默小品集



林语堂随笔幽默小品集

林林 韦人

(浙)新登字第4号

责任编辑 沈翊

封面设计 张妙夫

林语堂随笔幽默小品集

林林韦人编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体育场路169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375 插页2 字数291000 印数0000—30000
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0448-6/1·419 定 价: 5.20 元

林语堂其人其幽默（代序）

林语堂(1895.10—1976.3)，福建省龙溪县坂仔村人，原名和乐，中学时改名玉霖，大学时改名玉堂，因“玉”与“语”音同，故用语堂作笔名，后习用此名。曾用过的其他笔名有：毛驴、宰予、宰我、岂青、萨天师等。

林语堂出生于基督教牧师家庭，六岁时由父亲启蒙，并入坂仔村的铭新小学，十岁到厦门鼓浪屿读教会小学，十三岁入漳州寻源书院读教会中学，十七岁（一九一二年）考入上海圣约翰大学读文科，一九一六年大学毕业后到清华大学任教三年，一九一九年携新婚妻子廖翠凤出国留学，先入美国哈佛大学比较文学研究所，后转德国耶拿大学、莱比锡大学，获硕士与博士学位。

一九二三年林语堂回国，历任北京大学教授兼北京师范大学讲师，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教务长兼英文系主任。一九二三年冬天起在《晨报副刊》发表文章，一九二四年，被邀请为《语丝》周刊的长期撰稿人，在这段时期出版了散文集《剪拂集》。

一九二六年，林语堂离京南下，任厦门大学教授、文科主任。一九二七年到武汉国民政府任外交部秘书六个月，后到中央研究院任职。一九三二年，应邀参加宋庆龄、蔡元培、鲁迅发起组织的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同年九月起，先后创办了《论语》（1932）、《人间世》（1934）和《宇宙风》（1935）三种半月刊，全力提倡“幽默”和“性灵”，鼓吹写“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的小品文。林语堂在此期间所写的大量文章都收集在《大荒集》、《我的话》、《进行集》、《有不

为斋文集》里。

三十年代前期，林语堂除用中文写作外，还用英文为上海出版的《中国评论报》、《天下》月刊，美国出版的《亚洲》、《哈泼斯》杂志写稿。一九三五年，他所写的专门向西方介绍中国的《吾国与吾民》在美国出版并畅销，遂萌发出国写书的念头。

一九三六年，林语堂携全家移居美国从事英文著述，向西方读者介绍中国成为他写作的捷径。他先后完成了《生活的艺术》、《唐人街》、《京华烟云》（又译《瞬息京华》）、《风声鹤唳》、《朱门》、《远景》、《红牡丹》、《赖柏英》等。其中，《京华烟云》、《风声鹤唳》、《朱门》三部小说合称为“林语堂的三部曲”。《京华烟云》更被称为现代的《红楼梦》。

林语堂旅居国外达三十年。其间，一九四八年应邀主持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文学艺术组，任主任职一年，随后游历欧洲。一九五四年曾出任新加坡南洋大学校长半年。林语堂的国外生涯主要是在美国度过的，他成为向美国介绍中国文化较有名的文化人之一，但并没有加入美国籍，因为“这儿不是落根的地方”。一九六六年六月，他离开美国到台湾，定居于台北近郊阳明山麓，继续著述，出版了《无所不谈合集》。

一九六七年，林语堂受聘为香港中文大学研究教授，主编《林语堂当代汉英词典》，于一九七二年完成。该词典林语堂自认是他写作生涯的巅峰之作，被誉为“世界上两大语系沟通上的里程碑”。

林语堂曾四次被提名为诺贝尔文学奖的候选人。第一次在一九四四年，提名人是美国女作家赛珍珠；第二次在一九七二年，提名人是国际笔会台湾分会；第三次在一九七三年，仍由国际笔会台湾分会提名；第四次在一九七五年，国际笔会第四

十届大会在维也纳举行，林语堂被推举为副会长，并被列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结果仍落选。

一九七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林语堂病逝于香港，享年八十一岁。

林语堂是我国最早将英文humour译成中文的“幽默”二字，并在为《语丝》撰稿时期就大加提倡，而在办《论语》等刊物时期，更是以幽默闲适的文章风格确立了自己的“幽默大师”地位。

林语堂认为，幽默是一种观点，一种对生活的看法，是人生的一部分。人生是永远充满幽默的，犹如人生是永远充满悲惨、性欲与想象的。“没有幽默滋润的国民，其文化必日趋虚伪，生活必日趋欺诈，思想必日趋迂腐，文学必日趋干枯，而人的心灵必日趋顽固。”他认为，中国人老成温厚、遇事忍耐、消极避世、超脱老猾、和平、知足、宽容、因循守旧的性格，决定了中国人很懂得幽默。林语堂对孔子、孟子、金圣叹、李笠翁、郑板桥、袁中郎等人的幽默言行都作了独特的发掘与理解。应当认为，林语堂当时提倡幽默，意含对中国传统文化某一层面的再认识，具有反封建的平等浪漫色彩，例如，孔孟在他眼里，不再是杀人礼教的化身，而是很有人情味的常人。林语堂也常以幽默为武器针砭时弊，这与五四新文化运动以后总的时代潮流与需要是不相抵触的。

然而，林语堂并非盲目提倡幽默。他在向世人展示中国人的幽默的同时，也深刻指出，幽默有好坏两面，中国人是兼而有之的。的确，一个历史悠久的民族，没有点幽默意识，是经不起几千年专制重压的。但是，中国人的幽默，跟道家思想有着更多的渊源关系，不免有点玩世、消极。林语堂也曾针对特定历史背景惊呼“幽默正在毁掉中国，它的破坏作用是无以复加的。”可见，林语堂对幽默的看法是客观的、健康的。

“两脚踏东西文化，一心评宇宙文章”的林语堂，自幼深受西方文化的熏陶和影响，于中国传统文化也有深厚根底，这种独特的经历和修养，使他兼得东西文化的幽默气质，形成独特的幽默风格，其特点是：于平淡中见深长，自闲谈中生情趣。无论是谈日常琐事，述世态万象，评中外人物，还是论作文治学，都能掺杂亦庄亦谐、亦雅亦俗、亦平亦奇、亦藏亦露的幽默味道，可以启迪灵慧，助长思想，润饰文章。

这本《林语堂随笔幽默小品集》是从不同时期林语堂在国内外发表的大量文章中选编而成的。选编本书的目的在于向读者展示林语堂风格的幽默小品文概貌，为读者提供一点有关林语堂及其思想的研究资料。读者阅读本书，可欣赏他对幽默人生的精辟见解，借鉴他的语言风格，特别是他用西方文化反观中国传统文化时所进行的比较与综合，今天读来仍很有启发意义。当然，林语堂是一位思想复杂、在国内又有争议的作家，有历史的局限性，其作品中也有与精华共存的糟粕，相信读者会本着科学的态度，作出正确的评价和取舍。

为便于阅读，我们把全书内容大致分为五编：幽默讽颂短论、幽默人生、性爱与幽默、幽默的儒林与治学、中西文化的幽默。我们还将林语堂次女林太乙回忆乃父生平事功的文章也附录书后，意在使读者对林语堂有较全面的了解。为便于读者品评，我们从每篇小品中抽出若干句段放在篇首，以作提示。

本书是作为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的《林语堂著译人生小品集》的姐妹篇而选编的，为避免重复，前者已收的几篇有关幽默的文章未再收入本书，读者可将两本书参互阅读。这次选编林语堂的幽默小品，时间仓促，经验不足，加以选文标准因人而异，肯定有许多不当之处，敬请读者谅解、指正。

编者

1991年5月

目 录

林语堂其人其幽默（代序）	（ 1 ）
--------------	-------

第一编 幽默讽颂短论

幽默	（ 3 ）
谈幽默	（ 8 ）
中国人之聪明	（ 11 ）
哀莫大于心死	（ 13 ）
论土气	（ 15 ）
运气是什么	（ 20 ）
论玩物不能丧志	（ 21 ）
无字的批评	（ 24 ）
叩头与运动	（ 27 ）
中国有臭虫吗？	（ 29 ）
梳、篦、剃及其他	（ 32 ）
裁缝的道德	（ 34 ）
笑	（ 37 ）
说浪漫	（ 39 ）
我怎样过除夕	（ 42 ）
信念	（ 45 ）
谈学者的尊严	（ 48 ）
笔名之滥用	（ 54 ）

萨天师语录	(56)
(一)文字国	(56)
(二)上海颂	(59)
(三)市场的苍蝇	(62)
个人主义	(65)
时变篇	(71)
我们的出路	(75)

第二编 幽默人生

尘世是唯一的天堂	(83)
一个素食者的自由	(86)
人类是唯一在工作的动物	(89)
当代之品质	(93)
家园之春	(103)
雨中狂歌话孔子	(107)
杭州的寺僧	(110)
天目山的和尚	(114)
驴子还债的故事	(116)
遗老	(120)
忆狗肉将军	(124)
乞丐	(127)

第三编 性爱与幽默

我喜欢同女子讲话	(133)
摩登女子	(136)

说青楼·····	(140)
论裸体·····	(147)
节育问题常识·····	(151)
罗素离婚·····	(154)
谈劳伦斯的《查泰莱夫人的情人》·····	(159)
“无折我树杞”·····	(165)
独身主义——文明的畸形产物·····	(171)
为中国女子辩·····	(179)
中国文字中之性的寓意·····	(182)

第四编 幽默的儒林与治学

孟子说才志气欲·····	(187)
闲话说东坡·····	(190)
郑板桥·····	(193)
大义觉迷录·····	(194)
辜鸿铭·····	(201)
吴稚晖巴黎卖豆腐·····	(205)
李宗吾针砭俗世“厚黑学”·····	(207)
张竞生开风气之先·····	(210)
读书与风趣·····	(214)
对于夏日读书的建议·····	(215)
小品文之遗绪·····	(219)
还是讲小品文之遗绪·····	(225)
怎样洗炼白话入文·····	(229)
论语录体之用·····	(243)
今文八弊·····	(248)

方巾气研究·····	(259)
文章无法·····	(264)
论现代批评的职务·····	(266)
教育罪言·····	(275)
考试分数不可靠·····	(280)
茵治论考试·····	(282)

第五编 中西文化的幽默

我为什么是一个异教徒·····	(287)
乐享余年·····	(297)
论握手·····	(306)
谈涵养·····	(309)
论孔子的幽默·····	(310)
英皇乔治的祷文·····	(315)
夏娃的苹果·····	(317)
米老鼠·····	(318)
白种人之重负·····	(322)
英人古怪的脾气·····	(328)
萧伯纳一席谈·····	(332)
美国人·····	(336)
我爱美国的什么·····	(340)
论美国·····	(346)
说斐尼斯·····	(350)
附录：我的父亲林语堂·····	(354)

——林语堂次女林太乙回忆父亲

第一编

幽默讽颂短论

幽 默

幽默是一种心理状态，进而言之是一种观点，一种对人生的看法。一个民族在其发展过程中，只要才能与理智横溢到足以痛斥自己的理想，幽默之花就会盛开，因为所谓幽默只是才能对自己进行的鞭挞而已。

幽默是一种心理状态，进而言之是一种观点，一种对人生的看法。一个民族在其发展过程中，只要才能与理智横溢到足以痛斥自己的理想，幽默之花就会盛开，因为所谓幽默只是才能对自己进行的鞭挞而已。历史上的任何时期，人类一旦能够认识到自己的无能与渺小，愚蠢与矛盾，就会有幽默者产生。比如中国的庄子，波斯的奥玛·开阳^①，希腊的阿里斯托芬^②。没有阿里斯托芬，雅典人精神上当贫乏得多；没有庄子，中国人聪明才智的遗产也会逊色不少。

然而由于有了庄子及其著作，中国所有的政治家和土匪强盗都成了幽默大家，因为在他们的思想里直接或间接地渗透着庄子的人生观。老子在庄子之前已经发出过尖细的狂笑。他的一生肯定孤身未婚，否则他就不会笑得那么调皮。反正有关他的婚姻状况、有无后裔等等，史籍中无从查考。老子最后的几

①奥玛·开阳(Omar Khayyam, 约1025—1123), 波斯诗人及天文学家。

②阿里斯托芬(Aristophanes, 约公元前448—前385), 雅典诗人和喜剧作家。

声咳嗽和大笑被庄子接了过去。庄子较为年轻，音色也比老子丰富得多，世世代代都能听到他的笑声。我们一旦有机会总是忍俊不禁。不过我时常感到我们的玩笑开过了头，笑得有点儿不是时候。

外国人对中国与中国人的无知给人以很深的印象，尤为奇怪的是他们竟会问出这样的问题：“中国人有幽默感吗？”这个问题无异于阿拉伯商队问人：“撒哈拉沙漠里有沙子吗？”真奇怪，一个人对一个国家竟如此不甚了了。至少从理论上讲，中国人应该有幽默感，因为幽默产生于现实主义，而中国则是个异常现实的民族；幽默产生于庸见，而中国人对生活的庸见数不胜数。亚洲人的幽默，尤其是知足与悠闲的产物，而中国人的知足悠闲程度是无与伦比的。一个幽默家通常是个失败主义者，喜欢诉说自己的挫折与窘迫，中国人则常常是清醒冷静的失败主义者。幽默常常对罪恶采取宽容的态度，不是去谴责罪恶，而是看着罪恶发笑，人们总认为中国人具备宽容罪恶的度量。宽容有好坏两面，中国人兼而有之。如果说我们刚才所讨论的中华民族的特点——具有庸见、宽容、知足常乐和超脱老猾——确实存在的话，那么在中国就不会没有幽默。

然而中国人的幽默多见于行为，少见于口头。中国人对各种幽默有不同的称呼，最常见的是“滑稽”，我想其意为“逗乐”，道家们隐姓埋名的著作中常对此津津乐道，这些著作仅仅是略微松弛一下过于严肃的古典文学传统。这样的幽默过去在文学中并无合适位置，至少人们从没公开承认过它在文学中的价值和作用。幽默在中国小说中确实俯拾皆是，但小说以往从未被经典作家们视为“文学”。

在《诗经》、《论语》、《韩非子》里，都有一流的幽默存在。然而用清教徒式的人生观培养起来的孔学家们却看不到孔夫子的生动有趣之处，他们也理解不了《诗经》中美妙温柔

的爱情诗，却去作一些异想天开的解释，像西方神学家们解释《万歌之歌》一样。陶渊明的著作中也颇有一些微妙的幽默，以及一种平静悠闲的满足和精美舒适的自我克制。下面这首诗描写他那些不肖子孙的诗歌便是极好的一例：

白发被两鬓，肌肤不复实。
虽有五男儿，总不好纸笔。
阿舒已二八，懒惰故无匹。
阿宣行志学，而不爱文术。
雍端年十三，不识六与七。
通子垂九龄，但觅梨与栗。
天运苟如此，且进杯中物。

幽默也可见于杜甫和李白的诗篇。杜甫常使读者苦笑，李白则用一种浪漫主义者的满不在乎使人忍俊不禁，但我们绝不把这些称为“幽默”。对国教般的儒家学说的敬畏也限制了人们自由地抒发己见，并且视独到见解为禁忌，然而幽默却恰恰建立在对事物新颖独到的见解之上。显然在这样一种传统的束缚中，很难有幽默的文学产生。如果我们想编一个中国幽默的集子，就得到民歌、元曲和明代小说中搜寻例子，还可以到文人墨客（特别是宋明两代）的书信中去寻找，这些都是正统“文学”圈外的东西，其时他们会稍许放松一点警惕。

然而中国人仍有一种自己独特的幽默，他们总喜欢开开心，这种狰狞的幽默建立在对生活的滑稽认识之上。中国人在自己的政论文中总是极端严肃，很少有幽默使人放松一下。但在另一些场合，他们对重要的变革和运动所采取的满不在乎的态度又常常使外国人惊奇不已，比如国民党的平均地权、三民主义、水旱灾救济、新生活运动和禁烟委员会等等。一位新近

访问上海的美国教授在几所大学作了讲演，每当他正儿八经地谈到新生活运动，总引起学生的哄堂大笑，他颇感惊奇不解。我想如果他再郑重地提到禁烟委员会，学生们的笑声会更响。

如上所述，幽默是一种观点，一种对生活的看法。我们对这种看法或多或少总有些许了解。生活是一场大闹剧，个人不过是其中的玩偶。如果一个人严肃地对待人生，老老实实在阅览室规章办事，或者仅仅因为一块木牌上写道“勿踏草坪”就真的不去践踏草坪，那末他总是会被视为傻瓜，通常会受到年长一些同事的哄笑。由于笑具有传染性，这个人很快也就变成一个幽默家了。

这种闹剧性的幽默，结果使中国人对任何事情都严肃不起来，无论是最为严肃的政治改革运动，还是一条狗的葬礼。中国人葬礼的滑稽颇具典型意义，中国中上层阶级铺张的丧葬仪仗中，常可看到一批污垢满面、身着各色绣花袍子的流浪儿窜来窜去，还有一个铜管乐队在前面高奏“前进，基督的士兵们”。这些事实常被欧洲人引为中国人缺乏幽默感的口实。然而，中国人的送葬礼仪恰恰是中国式幽默的绝妙象征。只有欧洲人才会那么认真地对待葬礼，使之显得庄严肃穆。严肃的葬礼在中国人心中是不可思议的。欧洲人的错误在于他们以自己先验的成见认为葬礼必应严肃。葬礼有如婚礼，只应喧哗铺张，没有理由认为非严肃不可。肃穆的成分在浮夸的衣袍里已有蕴含，其余皆为形式——闹剧。我至今分辨不出葬礼与婚礼仪仗之不同，直到我看到一口棺材或一顶花轿。

极富闹剧性质的葬礼仪仗是中国式幽默的象征，其实质是只求外部形式而全然不顾其实际内容。能够欣赏中国式幽默的人势必也能够正确理解中国的政治方案。政治方案和官方宣言也只是一种形式，大多由那些精通模棱两可而言过其实的术语的书记员们起草，正如有专门的商店出租葬礼仪仗用的行头一